



Distr.
LIMITED

A/52/L.40/Rev.1
2 Dec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20(b)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
向个别国家或区域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莱索托:订正决议草案

为利比里亚的恢复和重建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90 年 12 月 21 日第 45/232 号、1991 年 12 月 17 日第 46/147 号、1992 年 12 月 18 日第 47/154 号、1993 年 12 月 21 日第 48/197 号、1994 年 12 月 20 日第 49/21 E 号、1995 年 12 月 12 日第 50/58 A 号和 1996 年 12 月 5 日第 51/30 B 号决议,

注意到 1997 年 7 月 30 日的主席声明,¹ 其中安全理事会除其他外,欢迎利比里亚于 1997 年 7 月 19 日成功举行了总统和议会选举,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主席在联合证明声明中宣布选举的过程是自由、公平和可信的,选举的结果反映了利比里亚人民的意愿,

¹ S/PRST/1997/41。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²

赞扬利比里亚人民在困难的环境下着手举行选举的勇气、决心和意志,

还赞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为恢复利比里亚的和平、安全与稳定作出的协同和坚决努力,

1. 感谢为利比里亚的和平进程提供援助和支持的所有国家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并敦促继续提供这类援助;

2. 吁请所有国家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成功结束和平进程后向利比里亚提供继续的支助,以促进在利比里亚实现持久和平的文化;

3. 还吁请所有国家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按照利比里亚政府于 1997 年 10 月 3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由秘书长担任主席的利比里亚问题特设特别会议第四次部长级特别会议期间提出的“重建利比里亚议程”,向利比里亚提供援助;³

4. 促请利比里亚政府遵守其关于维护法治、民族和解及作为国家政策的人权推动工作的声明,建立实现利比里亚民主的社会-经济发展的必要条件包括难民、流离失所者及复员的士兵的返回和重返社会;

5. 赞扬秘书长继续努力为利比里亚调动救济和复兴援助,并请他:

(a) 继续努力在联合国系统内调动一切可能的援助,帮助利比里亚政府努力进行利比里亚重建和发展工作;

(b) 同利比里亚政府合作,尽速全面评价各种需要,目的是为利比里亚的重建和发展举行一次捐助者圆桌会议;

6. 还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² A/52/678。

³ 见 S/1997/817。

7. 决定在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上审议为利比里亚的恢复和重建提供国际援助的问题。
